

标段编号：2603-440300-04-01-900004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川县新城幸福学校建设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9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信息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丽娇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 A 区 13C		
现有工程监理资质类别及等级（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资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通信工程监理乙级		
企业股权关系	1、股东 1：晋嘉嘉晨工程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 2、股东 2：*** ；持股比例：** % ； 3、股东 3：*** ；持股比例：** % ； ...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1年06月10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 08月 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E144010493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4年06月25日 No.EZ 0048064

<table border="1"><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td></tr><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td></tr><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1年06月10日</td></tr><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1000万元人民币</td></tr><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30019220121XB</td></tr><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td></tr><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E144010493-4/1</td></tr><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9年06月25日</td></tr><tr><td>法定代表人</td><td>周丽娇</td><td>职务</td><td>董事长</td></tr><tr><td>单位负责人</td><td>余全忠</td><td>职务</td><td>常务副总经理</td></tr><tr><td>技术负责人</td><td>余全忠</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3">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td></tr></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建立时间	1991年06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121X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049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余全忠	职务	常务副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余全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			<table border="1"><tr><td>业 务 范 围</td></tr><tr><td>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td></tr><tr><td>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6月25日 No.EF 0189757</td></tr></table>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6月25日 No.EF 018975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建立时间	1991年06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121X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049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余全忠	职务	常务副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余全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6月25日 No.EF 0189757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81539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有效期: 至2030年09月3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通信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3、注册资金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6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91年06月10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按资质证书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劳务派遣服务; 对外劳务合作。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1年06月10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晋嘉嘉晨工程管理顾问 (深圳) 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二、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总建筑面积 60531 平方米，其中保留原有建筑面积 9640 平方米，拟新建建筑面积 50891 平方米；合同金额：525.96 万元；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
- 2、项目名称：布心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学校拆除原有建筑面积 8942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44213 平方米；合同金额：392.96 万元；日期：2023 年 2 月 22 日。
- 3、项目名称：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总建筑面积约 34616 平方米；包括文体中心、室外操场看台及地下停车场楼梯入口、新建连廊及地下停车场等；合同金额：255.1674 万元；日期：2024 年 8 月 16 日。
- 4、项目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总建筑面积 33526 平方米，其中保留建筑面积 789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25635 平方米；合同金额：239.30 万元；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 5、项目名称：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总面积 24648.8 m²，拟建一层地下定车库及设备用房，新建一栋 6 层综合楼建筑，建筑高度 23.9m；合同金额：210.6 万元；日期：2021 年 8 月 26 日。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1、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松泉中学改扩建合同编号：2020-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改扩建松泉中学，扩建后办学规模为小学 18 班、初中 36 班，可提供学位 2610 个（小学 810 个、初中 1800 个），较学校原办学规模新增 18 班小学，共计 810 个学位，总建筑面积 60531 平方米，其中保留原有建筑面积 9640 平方米，拟新建建筑面积 50891 平方米（地上 31823 平方米、地下 1906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校内原有体育馆、员工宿舍楼，新建 1 栋地上 6 层教学楼、1 栋地上 14 层综合楼及 2 层地下室、运动场、智慧校园，改造校内原有教学楼外立面、卫生间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40777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牛卫东，身份证号码：410303196702092018，注册号：4400744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9条补充条款第9.4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贰拾伍万玖仟伍佰柒拾伍元玖角壹分（¥5,259,575.91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4,996,597.11元+262,978.80元
=5,259,575.91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0年7月16日起至2025年1月12日止，总计1640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0年7月16日起至2023年1月12日止，共91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3年1月13日起至2025年1月12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9月25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9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5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
豪庭大厦 29B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0755-23941115
传真: /
电子邮箱: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84006001
标段名称: 布心小学等3所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8.223700万元
中标工期: 2140
项目经理(总监): 牛卫东



本工程于 2020-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22



查验码: 875681999025615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	太白路4058号	建筑面积	46456m ²	工程造价	25370（万）
结构类型	地上钢结构	层数	地上： 6、14 层		
	地下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 102736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104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瑞
副组长	牛卫东、雷理理、唐翔、赵中宇
组员	赵凯、刘磊、谢玉、陈世兴、刘星、刘慎杰、刘思佳、陈锦、王治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雷理理	刘慎杰、刘星、刘海伦、陈剑、王治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唐勇	朱建午、万志刚、于海斌
工程质控资料	刘慎杰	温妙婷、王梦涵、曹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2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5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3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0</u> 项	共 <u>3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共 <u>5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5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4</u> 项	共 <u>5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4</u> 项	共 <u>4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3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4</u> 项	共 <u>3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4</u> 项	共 <u>4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3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6</u> 项	共 <u>3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6</u> 项	共 <u>3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3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1</u> 项	共 <u>3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1</u> 项	共 <u>3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2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园林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浩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负责人		
2	吴颖馨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赵凯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4	高刚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张翔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李杰	深圳市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7	刘君	深圳市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任		
8	吕强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	刘思佳	深圳市长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		
10	王强	深圳市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		
11	王梦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12	刘佳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	潘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14	陈世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天健集团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部施工完毕，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均已送检合格，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各方责任主体一致认可本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塔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6月1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2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一期）

验收日期：2022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松涛路与太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435m ²	工程造价	4052.4607 1万
结构类型	钢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102736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08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管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9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振鹏
副组长	牛卫东、陈量、赵中宇、康巨人
组员	唐翔、石挺沈、刘星、刘海伦、朱建午、万志刚、陈剑、张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振鹏	唐翔、刘星、石挺沈、刘海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牛卫东	朱建午、万志刚
工程质控资料	陈量	胡攀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3</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5</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振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振鹏
2	牛卫东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总监	牛卫东
3	陈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量
4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中宇
5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	康巨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陈浩	区建筑事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浩
5	何英杰	深圳城市	检查员	工程师	何英杰
6	何英杰	中建设计	设计	工程师	何英杰
7	王浩	中建一局	总包	工程师	王浩
8	张明	中建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明
9	朱建宇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朱建宇
10	胡馨	中建一局	项目总工	工程师	胡馨
11	引冠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	工程师	引冠
12	黄执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执鹏
13	朱建宇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工程师	朱建宇
14	王小明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给排水专业	工程师	王小明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2

工程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三期）

验收日期：2015年6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三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松泉路与太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9640m ²	工程造价	34899516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102736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9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406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鸣秋
副组长	唐翔、牛卫东、雷理理、赵中字、张瑞
组员	吴颖馨、陈为、金威、顾竹筠、陈锦、郭慧田、李艳秋、曹林、郭煜城、陈世兴、刘星、李千禧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雷理理	刘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洪均	朱建午、景永新
工程质控资料	李千禧	温妙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1-2-1
1-2-1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9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6</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5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0</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3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u>3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8</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鸣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廖鸣秋
2	张瑞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张瑞
3	吴颖馨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吴颖馨
4	陈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陈为
5	金威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金威
6	顾竹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顾竹筠
7	陈锦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陈锦
8	郭慧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郭慧田
9	李艳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李艳秋
10	曹林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曹林
11	郭煜城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郭煜城
12	唐翔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唐翔
13	胡悦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胡悦
14	陈世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陈世兴
15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赵中宇
16	牛卫东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	牛卫东
17	刘星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土建监理工程师	刘星
18	朱建午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水利监理工程师	朱建午
19	景永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景永新
20	雷理理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雷理理
21	李千禧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李千禧
22	温妙婷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温妙婷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松
2015年4月2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华
2015年4月2日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
2015年4月2日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
2015年4月2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GD - E 1 - 9 1 4 / 6 *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表扬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贵司在 2023 年我署监理单位合同履行评价中被评为年度优秀。在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推进过程中贵司严格履约，以牛卫东、刘星为代表的驻项目监理团队履职尽责，为项目的顺利推进做出了贡献。特此表扬！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表扬书

牛卫东同志：

您作为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在开展项目2021年监理工作时，带领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派驻该项目的监理团队兢兢业业履行监理职责，管理效果突出。

特此表扬！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022年1月4日



2、布心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布心小学扩建 合同编号：2020-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布心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布心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拆建布心小学，学校原办学规模为 36 班/1620 个学位，扩建后将增加 12 班/540 个学位，学校总办学规模达到 48 班/2160 个学位，学校拆除原有建筑面积 8942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44213 平方米（其中地上 23124 平方米、地下 2108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旧教学楼等现有建筑，新建 1 栋 6 层教学楼、1 栋 13 层综合楼、3 层地下室（含报告厅、游泳馆、食堂等）及室外运动场、其他配套设施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0466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文东，身份证号码：230302196412185611，注册号：4400937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9 条补充条款第 9.4 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

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佰玖拾贰万玖仟陆佰贰拾叁元零陆分（¥3,929,623.06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3,733,141.91元+196,481.15元
=3,929,623.06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0年7月16日起至2026年5月27日止，总计2140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0年7月16日起至2024年5月27日止，共141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4年5月28日起至2026年5月27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9月25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9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5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

豪庭大厦 29B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3941115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84006001

标段名称: 布心小学等3所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8.223700万元

中标工期: 2140

项目经理(总监): 牛卫东



本工程于 2020-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22



查验码: 875681999025615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表扬信

深圳市布心小学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乐路 68 号布心小学

电话：0755-25512200 传真：0755-25510905

表扬信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由贵司监理的布心小学拆建工程，项目自开工以来，在贵司积极认真负责现场监理及各方协调工作下，促进项目各项现场工作有利、高效进行，并圆满地完成了布心小学拆建工程监理任务，顺利交付一期工程成功办学。

在一期工程建设过程中，贵司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认真负责，主动履职，克服了工期紧张、疫情防控、工序复杂、外部关系复杂等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感谢贵司辛勤的付出，为二期建设奠定了基础。

望贵司今后继续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施工许可证

证书编号: 2021-17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布心小学拆建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乐路68号		
建设规模	44214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823.0299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16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6月30日
备注	项目经理: 代保明	注册证书号:	鄂142101008310
	项目总监: 林宝恩	注册证书号:	00607347
变更登记	范围: 基础;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 2019-440303-83-01-102739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1年11月25日

此件由@{发证机构名称}提供, 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有效期至2099-01-01

证书编号: 2023-1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大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二期)土石方基坑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乐路68号		
建设规模	44214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823.0299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备注	项目经理: 代保明	注册证书号:	鄂1422010201008310
	项目总监: 林宝恩	注册证书号:	00607347
变更登记	范围: 基坑支护; 土石方;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 2019-440303-83-01-102739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年01月05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一期）

验收日期：2023年2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布心小学拆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乐路68号	建筑面积	44214m ²	工程造价	25832.0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数	地上：13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10273902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68470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2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110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万政
副组长	林宝恩
组员	赵中字、何英杰、代保明、周鸿、宋文明、梁庆荣、肖鹏飞、曾志明、张双发、刘德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双发	李献杰、李浩瀚、苏佳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德春	李浩瀚、唐勇、刘洋、王子晗、苏仁旺
工程质控资料	周鸿	黄蓓、刘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2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金威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万政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	肖鹏飞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4	曾志明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5	林宝恩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德春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7	张双发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8	彭俊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9	黄愉翔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0	赵中字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1	钟椿林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12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汤飞虎	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14	代保明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一级建造师	
15	周鸿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总监	工程师	
16	李献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7	唐勇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安装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18	乔焱坤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安全主任	安全员	
19	黄蓓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20	梁庆荣	深圳市旭盛装饰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现场负责人		
21	苏仁旺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负责人	工程师	



* GD - E 1 - 9 1 4 / 5 *

1. 验收人员签名表
2. 验收人员签名表
3. 验收人员签名表
4. 验收人员签名表
5. 验收人员签名表
6. 验收人员签名表
7. 验收人员签名表
8. 验收人员签名表
9. 验收人员签名表
10. 验收人员签名表
11. 验收人员签名表
12. 验收人员签名表
13. 验收人员签名表
14. 验收人员签名表
15. 验收人员签名表
16. 验收人员签名表
17. 验收人员签名表
18. 验收人员签名表
19. 验收人员签名表
20. 验收人员签名表
21. 验收人员签名表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分为两期建设:一期在原操场位置新建一栋13层综合楼及6层教学楼,待新教学区建设完成后,二期再拆除原有教学区新建一栋6层教学楼和运动场。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东乐路68号,工程占地面积11400m²,总建筑面积44214m²,总建筑高度为49m。本次验收范围仅为一期工程综合楼负一层至屋顶花架层(1-1~1-7轴×1-Q~1/1-K轴),教学楼负一层至屋顶花架层(1-1~1-7轴×1-L×1-E轴),地下负一层功能为:设备用房及厨房餐厅,地上共13层功能为:1~6层为教学使用,7~13层为办公及宿舍,局部设有设备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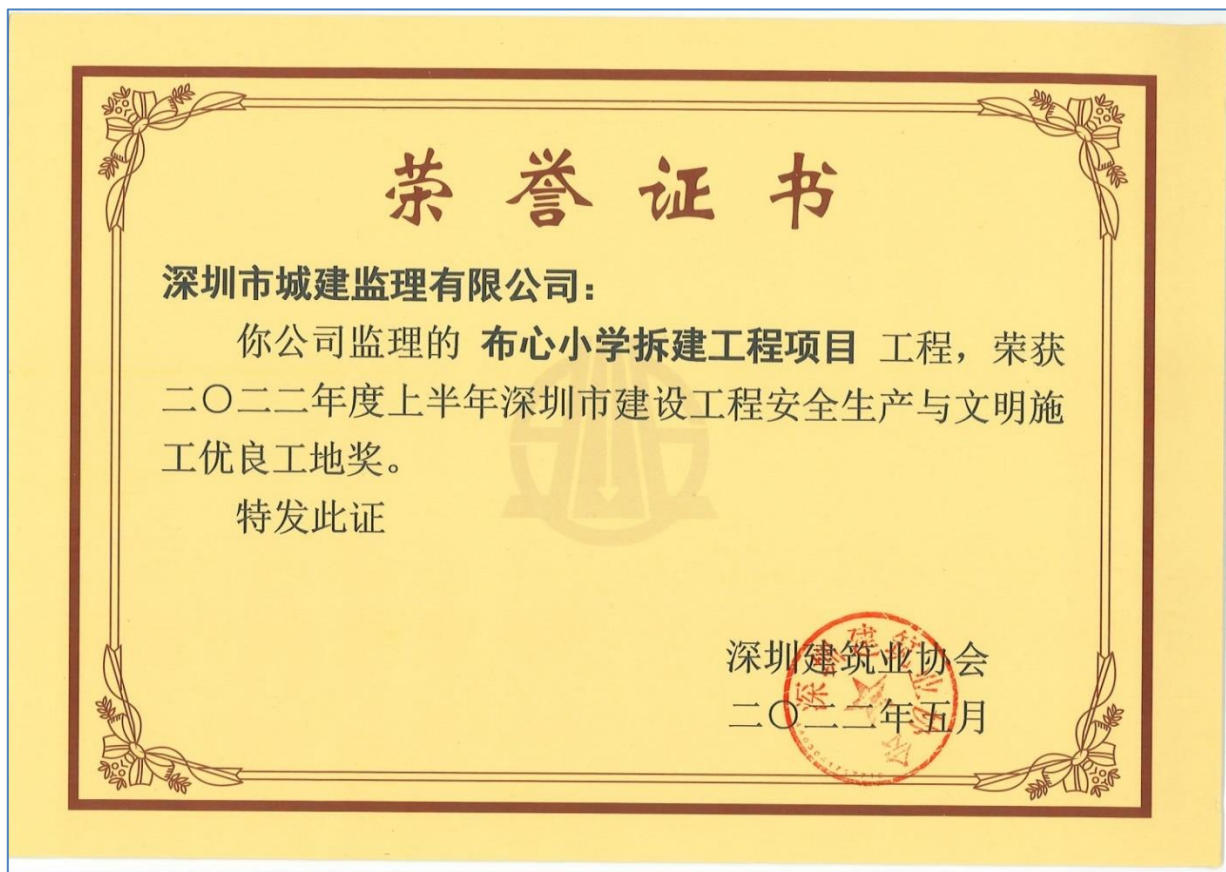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3、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

监理合同

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

委托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JL158-2021-306

委托人：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篇 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委托人）与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政府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监理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珠海市横琴新区。

(3) 工程规模及概况：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位于横琴新区综合服务区北区，伯牙小学地块西侧。项目东侧为伯牙小学及中北5#排洪渠，西临伯牙北道，南侧为濠江路，北临琴政路。项目占地总面积约 18170.80 m²，总建筑面积约 34616 m²（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约 6065 m²、架空层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1720 m²、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26831 m²），包括文体中心、室外操场看台及地下停车场楼梯入口、新建连廊及地下停车场等。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含：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智能化系统及绿化工程、室外操场看台雨篷、室外配套工程、燃气管线等迁改、辅道改造等。

(4) 工程总投资：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 24240.48 万元。

(5) 质量目标：按本合同监理范围对应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执行。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一般事故等级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且须按本合同监理范围对应施工合同约定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执行。

(7) 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工程所在地省、市及委托人相关的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8) 造价控制要求：确保本合同监理范围建筑安装工程费竣工结算造价控制在本合同监理范围对应施工合同的合同价款内。

(9) 进度控制要求：与本合同监理范围对应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保修期相同。

第二条 监理服务范围

2.1 监理范围

(1) 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含三通一平）施工监理的施工准备阶段（含勘察阶段及施工招标阶段）、施工阶段（含设备采购、第三方监测等监理）、竣工结算阶段、工程收尾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造价、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以及配合项目移交、配合建设单位做好征地、拆迁、补偿、管线迁改等监理工作。

(2) 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3) 设备监造工作。

2.2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智能化系统及绿化工程、室外操场看台雨蓬、室外配套工程、燃气管线等迁改、辅道改造等。

2.3 监理服务期

本工程监理服务期为自监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其中，工程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两年；防水工程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保修期限较长的，

则按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保修期限执行)且本合同监理范围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金额经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之日止。

重要说明:当项目实施分期建设时,工期暂不确定,监理人必须完成全部监理工作,充分考虑工期的不确定因素,无论项目工期长短,本合同具有延续性及约束力,不因项目分期建设导致的工期拖延或出现中途停工现象而增加费用。

监理服务期内,工程施工阶段监理人的项目总监、项目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造价人员、资料员等须在工程现场开展监理服务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监理人员、造价人员、资料员须在工程现场或委托人指定场所开展工程收尾相关监理服务工作;驻场服务人员应服从委托人在现场及指定场所的管理和安排。

第三条 监理费计取及其支付方式

3.1 监理费的计取

3.1.1 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监理费:

(1)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有关规定,具体取费方式如下:

①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也称合同价)为人民币2551674.00元(含税),
监理费暂定价=监理费预算价×中标费率,监理费预算价指的是招标文件中载明的监理费预算金额即人民币3402232.00元;本合同中标费率为75.00%,
中标费率(下同)是指监理人投标时自报费率(即中标通知书所载明的费率)。

②批复概算价:是指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工程概算中与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相对应的监理费概算金额。

③结算暂定价:

首先以终审部门审定建安工程费预算中的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内的建安

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为计费额；如无终审部门审定建安工程费预算的，则以终审部门审定建安工程费结算中的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内的建安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为计费额；计费额处于两个数值区间的，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监理费收费基价。终审部门（下同）是指对于政府投资项目，财政部门为终审部门，对于非政府投资项目委托人为终审部门。

其次，根据以上方式确定的计费额及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的规定确定本合同监理服务收费基价，再根据所确定的监理服务收费基价及以下计算方式计算结算暂定价：

即：结算暂定价=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中标费率；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根据以上方式确定的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0.85、高程调整系数为1.0。

④最终结算价：

对于有批复概算的项目，以上述合同监理费暂定价、批复概算价、结算暂定价三者中的最低值为最终结算价（违约金和赔偿金另行计算）。对于无批复概算的项目，以上述合同监理费暂定价、结算暂定价二者中的最低值为最终结算价（违约金和赔偿金另行计算）。

即：最终结算价=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最低值-综合考评费（即监理费暂定价的10%）+∑各期可支付综合考评费-按本合同约定应扣减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应扣除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综合考评费按《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自建、代建项目施工、监理单位综合考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试行）》（见附件2）的相关规定执行。

☒（2）总价包干，监理费结算价即为合同包干总价，合同包干总价不论任何情况的变化均不调整。

☒（3）可调整总价包干。当合同监理范围没有发生变化的，监理费结算价即为合同包干价；当合同监理范围发生变化的，监理费结算价=合同包干价×经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

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经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约定监理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

☒ (4) 按有权审批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乘以***%的费率(即中标监理收费率)计取。

(5) 在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对于智能化等有特殊技术要求而监理人又没有足够技术力量完成的项目,委托人有权另行聘请技术督导单位,委托人聘请技术督导单位所应支付的该部分工程监理费按该部分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占总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比例与监理费总额的乘积计算,委托人对该部分工程监理费将从监理人的监理费总额中扣减,但不因此豁免监理人的任何义务和责任。监理人与技术督导单位之间的关系、工作界面和职责分工以本合同专用条件第四十四条和相关合同的约定以及委托人的书面决定为准。

(6) 其他:为切实加强监理服务管理,提高监理服务质量与监理服务效率,委托人从工程监理费中提取 10%作为对监理人的综合考评费,并根据《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自建、代建项目施工、监理单位综合考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试行)》(附件 2)的规定对监理人进行综合考评,根据各考评期的考评结果支付监理人的当期考评费。当期考评结果为优秀的按当期考评费 100%进行支付和结算;当期考评结果为优良的按当期考评费的 85%进行支付和结算;当期考评结果为良好的按当期考评费的 70%进行支付和结算;当期考评结果为合格的按当期考评费的 50%进行支付和结算;当期考评结果为不合格的,当期考评费不予支付和结算。

(7) 为完成本项目实施所组织的各类专项论证、评审审查、试验等,包括但不限于超限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含施工质量、进度影响较大的专项施工方案)、绿色建筑施工方案审查、危险性较大的专项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及降水工程、土方开挖工程、模板工程、起重吊装工程、脚手架工程、拆除和爆破工程等)、新材料、新技术等,凡是属于监理人负责的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专项论证费、专家技术服务支持费、专家评审费、

试验费、考察费、会场租赁费、专家食宿费、审查费等与现场实施有关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监理费中，不再另行计取费用；

若以上工作未发生的，结算时不扣减合同监理费；若以上工作按政府相关部门要求或委托人要求需要发生而监理人未支付费用的，委托人有权在结算中扣除本合同监理费的 2%用于支付以上费用，支付以上费用后若有剩余的，委托人不需再退还给监理人；所扣除的费用不足以支付以上费用的，监理人还须补足。

(8) 上述监理费计取已包含监理人的人工费、办公设施（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电脑及相关软件、上网设备、办公桌椅等）、交通费（含交通车辆）、检测工具购置和使用费用、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支付前述监理费后，委托人无须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再向监理人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1.2 根据 3.1.1 条约定，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 2551674.00 元，其中：

(1) 服务期内监理综合考评费占本合同监理费的 10%，为 255167.40 元；

(2) 工程施工准备（含勘察阶段及施工招标阶段）及施工阶段的监理费占本合同监理费的 60%，为 1531004.40 元；

(3) 工程收尾阶段的监理费占本合同监理费的 25%，为 637918.50 元；

(4) 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费占本合同监理费的 5%，为 127583.70 元。

3.1.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计取监理费。

3.1.4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监理费不再调增。

3.1.5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其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导致监理费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6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任何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本合同监理费不作调整，

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7 在工程实施期间，由于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或委托人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或提前终止合同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并按委托人确认的监理人已实际完成的监理服务内容结清与实际监理成果相对应的监理费，除此之外，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与赔偿。

3.1.8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监理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监理费将不会因此而有所调整，相关费用亦已包含在本合同监理费之中。因工程中间停工而不退场的，监理人可与委托人协商减少驻场监理人员的数量，但本合同监理费不作调整。

3.1.9 为切实加强造价和监理工作管理，委托人从监理人处直接抽调 1 名造价人员或其他工程人员在委托人办公场所协助项目管理工作，监理人必须服从。

抽调人员须符合委托人要求的职称或执业资格并经委托人面试、笔试合格；抽调人员须按委托人指定场所驻场办公，执行委托人的工作时间制度，服从委托人的工作安排与管理（如业务工作安排、考勤、请假及必要的加班等）；抽调人员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派驻，直至本合同服务项目建安工程费竣工结算经委托人审核完毕时止。

若因本合同签订时间延迟或委托人组织抽调人员面试、笔试等原因导致抽调人员驻场时间延迟的，抽调人员的服务终止时间也相应顺延（例如：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竣工结算经委托人审核完毕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则抽调人员服务期为 2 年，若因本合同签订时间延迟或因组织抽调人员面试、笔试、办理入职手续等原因导致抽调人员实际开始派驻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 日，则抽调人员驻场服务终止时间相应顺延至 2021 年 5 月 1 日止）。

监理人负责支付抽调人员驻场期间的所有报酬与费用，如不按约定支付抽调人员报酬与费用的，委托人有权从抽调人员开始驻场之日起，按每人每

月 16000 元的标准从监理费进度款中予以扣除，所扣除的费用用于支付抽调人员驻场期间的劳务报酬及相关税费等。

监理人如不按本条款的约定按时足期足量派驻抽调人员的，委托人有权按每人每月 16000 元的标准追究监理人的违约责任并有权从监理费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予以扣除。抽调人员的各项费用（办公电脑、计价软件、交通费用、工资及福利待遇等）已包含在本合同监理费中，不另计取额外费用。抽调人员缴纳个人所得税、社保后工资待遇按不低于 12000 元/月/人标准计算，例如：若合同约定抽调人员人数为 1 人，委托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抽调 2 人，则每人的工资报酬按缴纳个人所得税和社保后不低于 6000 元/月/人标准计取；若合同约定抽调人员人数为 2 人，则委托人既可以抽调 2 人，每人的工资报酬按缴纳个人所得税和社保后不低于 12000 元/月/人标准计取，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合二为一抽调 1 人（工作经验相当丰富者），则工资报酬按缴纳个人所得税和社保后不低于 24000 元/月/人标准计取，依次类推，即在抽调人员各项费用合计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抽调人员人数按委托人的要求执行。

抽调人员由委托人负责考评，考评不称职的，委托人通知监理人进行更换，监理人不配合更换的，则由委托人直接重新组织招聘符合要求的造价或监理人员，并按本条约定的薪酬标准由监理人发放报酬，否则委托人有权从监理费中进度款中扣除相应费用发放，监理人须无条件服从。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委托人有权减少抽调人员数量（或不予抽调人员）或缩短抽调人员的服务期。如因委托人原因导致监理人未配备（配齐）抽调人员或抽调人员服务期缩短，监理人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委托人将不予扣除任何款项。

3.2 监理费的支付

3.2.1 监理人必须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11 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及合同附件载明的格式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且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相关监理工作后方可办理监理费支付申请手续。监理人未按约定提交履约担保的，委托人有权拒付监理费且不承担逾期支付的责任。

3.2.2 本合同监理费的拨付按照委托人及出资人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执行。

3.2.3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监理服务的工作内容且确保相关的监理服务达到令委托人满意的程度。监理人如未能按合同的约定完成相关工作内容及提交工作成果，或完成的工作成果未能达到约定的支付审核标准，或委托人对监理工作情况的检查结果未能达到约定的令人满意的程度，均视为监理人对该承诺的违反，监理人对于履行监理职责方面的违约责任按照本合同专用条件第二十六条的相关约定执行。

3.2.4 监理费的支付

3.2.4.1 服务期内监理综合考评费的支付

监理综合考评费的支付：每期监理综合考评费在当月进度款中不予支付，根据每期的考评结果计算并经审核后在支付下月进度款时支付。

3.2.4.2 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费的支付（本合同设备监造由监理人负责，设备监造酬金已包含在施工阶段监理费之中，委托人不另行支付设备监造酬金）。监理人每月向委托人提交进度申请，工程监理费月（期）进度款 = 【当月（期）完成建筑安装工程费 ÷ 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批复工程概算（无批复概算的则按预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 本合同暂定工程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的监理费。

因工程出现延期导致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期延长的，按本协议第 3.1.6 款的约定执行。如工程停工，则在此期间，委托人不再审核监理人提出的监理费支付申请，但监理人在此期间内仍应履行按合同约定的应由其完成的工作内容。

如施工阶段监理人在工程现场到位情况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出现 1 人次不到位的，委托人除按合同专用条件第二十六条的约定向监理人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暂扣监理人当期监理费金额的 10%；2 人次及 2 人次以上的人员不到位的，按每人次 10% 的比例进行累计暂扣，但暂扣金额最高不超过当期监理费金额的 50%。

3.2.4.3 当委托人累计支付的监理费金额达到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 70% 时，剩余监理费的支付按本条第 3.2.4.4 款的约定执行。

3.2.4.4 工程收尾阶段监理费的支付

工程收尾阶段的监理服务期自监理人收到本合同工程（含分项、分部工程）竣工验收申请之日起，至本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金额经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且竣工验收证书发出之日止。委托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的 70% 后，剩余监理费的支付按如下约定执行：

（1）本合同监理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含专项竣工验收）合格后，委托人支付至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的 80%；

（2）送达有权审批部门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总额达本合同监理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合同金额之和的 50% 后，委托人支付至本合同监理费暂定价的 85%；

（3）监理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整体结算（含本合同结算）经结算终审部门定审后，委托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最终结算价的 90%；

（4）监理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将监理人负责整理的工程技术资料及竣工档案等监理文件按委托人档案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移交给委托人归档、督促项目施工单位按时完整移交工程竣工档案、完整移交工程以及完成工程创优的相关工作）后，委托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最终结算价的 95%。

3.2.4.5 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费的支付。留下本合同最终结算价的 5% 作为质量保修阶段的酬金。在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且本合同监理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整体竣工结算被确认后，若监理人未出现违约情形，委托人应在收到监理人的款项申请手续后 14 天内将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费（不计利息）支付给监理人。

3.2.5 本合同结算监理费审定后，如监理费的支付已超过第 3.2.4.4 款约定的比例，则监理人必须在收到本合同结算监理费审定通知之日起 14 日内无条件退还委托人；若监理人迟延退还超付的监理费，除须继续向委托人退

还超付的监理费外，还应每天向委托人支付该超付监理费 2%的违约金。

3.2.6 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监理人领取监理费进度款、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委托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符合付款条件的，监理人应向委托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监理人应向委托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监理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2) 监理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若因监理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委托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监理人承担。

(3) 鉴于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金融和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监理人对此无异议。

(4)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税款均由监理人承担；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1+原税率）×（1+新税率）。

(5) 若本项目监理人为港澳企业的：

1) 监理人同意本合同价款包含港澳企业承接项目后自行完成项目监理工作涉及的港澳人员跨境提供服务手续费以及人工费用成本、中国大陆及港澳地区的税费。监理人不得要求委托人另行支付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2) 监理人应按《珠海经济特区横琴新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规定》《珠海经济特区横琴新区港澳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规定实施细则（试行）》及其他与港澳企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取得商事登记证书、及时办理续期手续、在项目开工前完成中标合同的备案（若有）并及时开设银行基本账户，进行后续的资金和商务管理，包括按照居民企业待遇开展税收等。

第四条 协议书中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件、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五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国家和广东省、珠海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件；
- (6) 委托人针对本工程的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制度、规定）；
- (7)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 (8) 本合同标准条件；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监理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若投标文件的标准、要求严于招标文件的，则按投标文件的标准、要求解释和执行]；
-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监理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委托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

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委托人的决定。委托人收到监理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监理人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条款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监理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委托人的决定。

第六条 主要人员信息提供

监理人在投标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监）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第七条 监理人资料变更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监理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委托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监理人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委托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第八条 人员变更通知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监理人更换附件 3《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的监理人员的，需得到委托人的书面认可并依约承担相应的责任。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监理人员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委托人。

第九条 信息管理要求

委托人已建立工程信息管理系统，监理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备与该系统连接，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委托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第十条 综合考评要求

鉴于本合同工程的重要性，为确保本合同工程质量，委托人将对参与本合同项目建设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综合考评，并根据综合考

评的结果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以下三个条件均满足后，双方终止本合同的执行：

- (1) 本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
- (2) 本合同监理范围所有建筑安装工程费经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之日起届满 60 日；
- (3) 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责任承担、义务履行均告完毕。

第十二条 合同文本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委托人执六份，监理人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事项

13.1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盛英，职务（职称）：项目负责人。

13.2 本合同约定对监理人项目人员实行考勤管理。

13.2.1 监理人在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应按本合同附件 3 《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对应的要求提供监理人员的名单（包含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且本合同附件 3 《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约定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总监等应与投标文件监理人员名单中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总监等保持一致，未经委托人书面认可，不得变更。监理人提供的《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应明确不同建设阶段监理人员的配备要求，如：前期阶段、基础工程施工阶段、主体结构施工阶段、装饰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阶段、景观绿化及室外管线工程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人员配备要求。监理人提供的上述书面材料必须加盖公章并提供扫描件。监理人未及时提交或提交材料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当按照专用条款第 26.4.1 款第（10）项的

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附件 3《项目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约定的监理人员在进场前，需按照委托人的安排，于项目施工单位在工地现场安装的电子指纹考勤系统录入指纹信息。电子指纹考勤信息或经委托人确认的纸质考勤文件作为监理人员到岗的依据，若相关监理人员无故缺勤的，应当按照专用条款 26.4.1 款第 (3)、(4)、(5)、(6)、(7) 项的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3.2.2 委托人按合同要求审核监理人的监理人员投入情况是否符合要求，包括监理人拟派的人员的资格和专业等，且委托人按此确认的人员计划执行其月度及季度检查。

13.2.3 委托人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进度、质量及施工安全，有权提出增加监理单位投入人员的合理要求。若出现监理人员虽按合同要求配置，但不能满足现场管理需求的情况下，监理人应自觉增加人员。否则，在出现由于监管缺失而导致事故发生的情况下，监理人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委托人按照本款要求监理人增加人员或监理人自觉增加人员的，均不因此增加监理费。

13.2.4 对于委托人提出的监理人员的更换问题，若出现如下情况，监理人必须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在 7 日内更换监理人员：

(1) 对于包括总监理工程师在内的监理人员，若配备的监理人员的知识、技术及管理水平不能满足项目推进的要求，由委托人提出更换该监理人员的，监理人必须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在 7 日内更换，接替人员的资格水平等级不得低于原监理人员的资格水平等级。

(2) 当包括总监理工程师在内的监理人员出现廉政问题或发生其它损害或可能损害委托人利益的情况下，监理人必须马上更换监理人员，并承担相应的合同违约及法律责任，赔偿委托人相应经济损失。构成犯罪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13.2.5 委托人有权安排和调配本项目的监理人员到委托人的其他项目协助工作，监理人必须服从，且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且由监理人自

行承担，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13.2.6 监理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号）及《横琴新区建筑市场信用“红黑名单”管理办法（暂行）》（珠横新建通知【2018】147号）。

13.2.7 各级政府审计部门对本合同项下监理项目所作出的审计结论，监理人均须遵守，并须按照审计结论的意见和要求进行整改，且委托人有权按照审计结论对监理人处以罚款。若领取的进度款和结算款超出审计结论的最终审计金额的，监理人须将超出部分退还给委托人，并须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委托人支付从通知返还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的利息。若各级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不一致的，以级别高的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为准。



委托人：（盖章）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时肖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9月6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监理人：（盖章）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丽周

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2110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ctc19sxVIGfZnL358cwVo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监理（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1年08月27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75.00 %

工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张盛英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2021年9月2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1年9月2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册编号：QR-016-01-C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8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琴新区伯牙小学（文体中心）及周边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综合服务区北区， 伯牙小学地块西侧	建筑面积	34595.63m ²	工程造价	22772.3万 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 地下：2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22040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6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22004400		
建设单位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楚兴华
副组长	杨俊超、张涛
组员	周海波、任宇、陈明玉、齐英、刘青霞、黄卫武、孟祥林、李嘉宏、董飞、李鹏英、易旭、向英、陈睿、陈晓曦、姚平、戴信华、黄博能、刘择帅、庄飞鹏、陈华、叶秀军、肖继远、黄庆锋、陈剑明、杨翼、庄廷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楚兴华	周海波、任宇、齐英、刘青霞、李嘉宏、董飞、李鹏英、易旭、陈晓曦、姚平、黄博能、刘择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俊超	陈明玉、向英、陈睿、孟祥林、黄卫武、庄飞鹏、陈华、叶秀军、肖继远
工程质控资料	张涛	黄庆锋、戴信华、陈剑明、杨翼、庄廷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泡沫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兴平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兴平
2	柯晓洁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中级	柯晓洁
3	戴定华	珠海城建工程公司	现场负责人	中级	戴定华
4	刘择坤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	刘择坤
5	李军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军
6	陈昭胜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设计师	初级	陈昭胜
7	李旭	"	"	高级	李旭
8	李艳英	"	"	中级	李艳英
9	阮岩	"	"	高级	阮岩
10	向美	"	"	初级	向美
11	陈明玉	大横琴股份		中级	陈明玉
12	刘斌	"	前期管理	高级	刘斌
13	黄伟	大横琴股份	现场负责人	中级	黄伟
14	刘喜亮	"	前期管理		刘喜亮
15	张涛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张涛
16	于乾	横琴民生事務局教育处	工作人员		于乾
17	王斌	深圳城市	合同负责人	中级	王斌
18	杨翼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杨翼
19	王坤	长沙电力局			王坤
20	任宇	珠海大横琴股份			任宇
21	周田波	"			周田波
22	谢婉琳	城规建局			谢婉琳
23	李峰	"			李峰
24	王宇	大横琴股份			王宇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李崇宗	大横琴	工程师	中级	李崇宗
26	叶秀军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中级	叶秀军
27	尚继远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监部长	中级	尚继远
28	庄飞鸣	—	生产经理		庄飞鸣
29	沈剑峰	—			沈剑峰
30	陈华	—			陈华
31	黄博能	深圳市城建集团	监理工程师		黄博能
32	陈小明	深圳市城建集团	专监		陈小明
33	黄卫斌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黄卫斌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报建程序符合要求，手续齐全。施工严密有针对性，验收程序合法，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齐全，各项技术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验收小组对外观、实体质量及资料的验收评分结论，单位工程验收评定为合格工程，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姚平
注册号: 4300034-AY006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戴信巧 注册号: 44019709 有效期至: 2025.05.08 2024年8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董飞
注册号: 4400272-017
有效期至: 至2025年5月

4、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合同编号：2020-001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局

受托人：深圳市城建监督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改扩建淘金山小学，学校原办学规模为 28 班/1400 个学位，扩建后将增加 8 班/400 个学位，学校总办学规模达到 36 班/1800 个学位，学校总建筑面积 33526 平方米，其中保留建筑面积 789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25635 平方米（地上 12035 平方米、地下 136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一栋地上 12 层、地下 3 层的综合楼和室外操场，以及保留建筑改造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8553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吕昱，身份证号码：440301197206273810，注册号：4400986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9 条补充条款第 9.4 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玖万叁仟零叁拾捌元零叁分

(¥2,393,038.03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2,273,386.13元+119,651.90元
=2,393,038.03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止，总计 158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止，共 85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
豪庭大厦 29B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0755-23941115
传真: /
电子邮箱: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84006001

标段名称: 布心小学等3所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8.223700万元

中标工期: 2140

项目经理(总监): 牛卫东



本工程于 2020-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22



查验码: 875681999025615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9-440303-83-01-10273703

编号
2023-1104 [改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路北侧淘金山小学
建设规模	37093.54平方米
合同工期	/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雷育林
工程总承包单位	/	项目经理	/

备注

◆◆◆ 2025-03-26项目总监由吴文东(44009371)变更为雷育林(44018549)◆◆◆ 2024-09-23施工范围由钢筋混凝土;金属门窗;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变更为钢筋混凝土;型钢混凝土;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268号	建筑面积	37093.5m ²	工程造价	19583.64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2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102737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JR20210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万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颖馨
副组长	何东明、雷育林、刘超
组员	赵中宇、康巨人、黄海军、廖鸣秋、张瑞、林铭明、陈国京、章顺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刘超	章顺合、林铭明、杨晓雯、刘播、李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唐勇	陈国京、肖肃魏、魏子瑜
工程质控资料	黄海军	杨杰、张杨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鸣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	张瑞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陈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建工程师		
4	金威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5	吴颖馨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6	陈锦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工程师		
7	郭慧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8	李艳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9	曹林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10	郭煜城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11	何东明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吴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13	卓建烽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14	冯梓超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15	吴裕子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成本经理	工程师	
16	陈世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17	麦俊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8	胡悦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9	巫家慧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	雷育林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1	叶煜毅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2	林铭明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3	陈国京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水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4	张先付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张先付
25	章顺合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章顺合
26	杨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杨杰
27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中宇
28	吕亮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吕亮
29	钟椿林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工程师	钟椿林
30	谢玉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谢玉
31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32	刘思佳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刘思佳
33	刘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超
34	郑光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光福
35	黄海军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黄海军
36	杨晓雯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杨晓雯
37	刘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刘播
38	张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张杨
39	曹诗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曹诗敏
40	杨国玉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杨国玉
41	黎正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师	工程师	黎正
42					
43					
44					
45					
46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1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在原学校篮球场及足球场上新建一栋12层的综合楼，项目实施后将包括36个普通教室和6个机动教室，可提供1620个学位，并配备有1个足球场，一个可容纳600多人的功能报告厅，2层食堂，一个室内体育馆和86个停车位，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268号，占地面积1.3万㎡，建筑面积37093.54㎡，总建筑高度为46.5m，地下室主要功能为：车库、设备用房、报告厅、餐厅；地上共13层功能为：1-5层为教学使用，6-13层为办公及生活服务用房，局部设有设备房。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获奖



W-2019-004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FTJG FHXX JL 2018025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福田区彩田路与滨河大道交汇处东北角，用地面积：15645.10 平方米，总面积：24648.80 平方米，拟建一层地下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室防火等级为一级，防水等级为二级，新建一栋 6 层综合楼建筑，建筑高度 23.90 米，建筑防火等级为二级，屋面防水等级为一级。本工程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建设范围为地下室部分以及场地东侧的教学楼部分，二期为场地中部的综合楼以及西侧风雨操场及室外田径部分。一期全部施工内容完成且具备使用功能后，移交学校进行教学转移，然后开始二期所在部位现有建筑物拆除和新建工作。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 三级

5. 投资性质： 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7054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4368.7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附件：附件 1《监理重要工作项目要求》

附件 2《监理违约行为检查细则》

附件 3《服务类履约评价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郭新龙，身份证号码：430403197709091038，

注册号：4400527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壹拾万陆仟零肆拾捌元整（¥ 210.6048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	200.576	10.0288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由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构成，其中：

1. 施工阶段：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0 月 12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承包人提前入场做施工准备的，以实际入场做施工准备之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63 天。

2. 保修阶段：从工程实际竣工并完成备案之次日算起 2 年为保修阶段，防水工程保修期为 5 年。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11.15 。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委托人持五份，受托人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协议书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国际创新中心
C座4楼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0-83871281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园中花园D座
三楼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60160002001

标段名称: 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0.6048万元

中标工期: 763

项目经理(总监): 郭新龙



本工程于 2018-10-1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10-13



查验码: 607738172520667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440304201801370001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8-12-19



证书序列号: 2018-16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建)		
工程名称	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滨河大道交汇处东北角		
建设规模	15645.1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2831.841255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7-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0-11-15
备注	项目经理: 李红刚 注册证书号: 津 112141509389 项目总监: 郭新龙 注册证书号: 44005279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 钢筋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金属门窗;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2019-01-18: ◆设计单位名称由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福田区福华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滨河大道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24648.8	工程造价	14368.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16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1.8.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1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吕鸿
副组长	郭新龙, 宁毅
组员	张鸿聪, 李红刚, 李娟, 丁冬成, 张松, 章顺合, 方刚, 简万城, 何建恒, 徐柏超, 谢佳民, 李申文, 黎东平, 陈传忠, 李光松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宁毅	李红刚, 方刚, 简万城, 何建恒, 李光松, 李申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丁冬成, 郭新龙	张鸿聪, 李娟, 章顺合, 陈传忠, 黎东平, 张松
工程质控资料	谢佳民	徐柏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求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求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求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0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求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3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求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3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易洪	中建四局			易洪
2	李敏	深圳市新城市		高工	李敏
3	李红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李红刚
4	胡月清	精工深圳公司	书记	高工	胡月清
5	李红刚	深圳地铁运营	总监	高工	李红刚
6	李	中建一局深圳分公司	现场	中工	李
7	李	建设综合开发	项目经理	高工	李
8	李	深圳城建管理	主任	高工	李
9	李	深圳市新城市设计	主任	高工	李
10	李	深圳市新城市	主任	高工	李
11	李	" "	主任	高工	李
12	李	" "	主任	高工	李
13	李	精工深圳公司	主任	高工	李
14	李	中建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
15	李	福田区建设管理	主任	高工	李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观感质量一般，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GD-E1-914/6

张冠群
津112181900873(00)
建筑
2022.06.10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荣誉证书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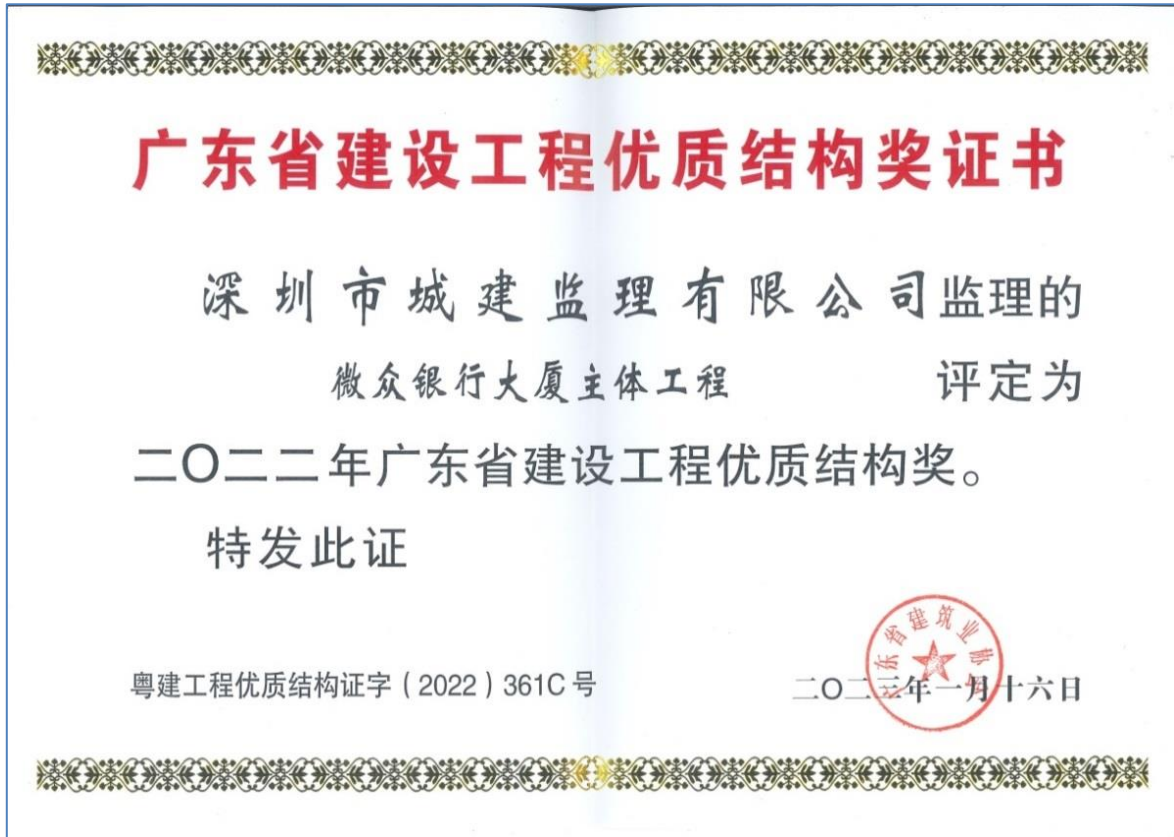
1、项目名称：微众银行大厦主体工程；奖项名称：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获奖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年1月16日；

2、项目名称：罗湖区笋岗-清水河片区04子单元奥康德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桩基础及主体工程；奖项名称：2024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获奖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4年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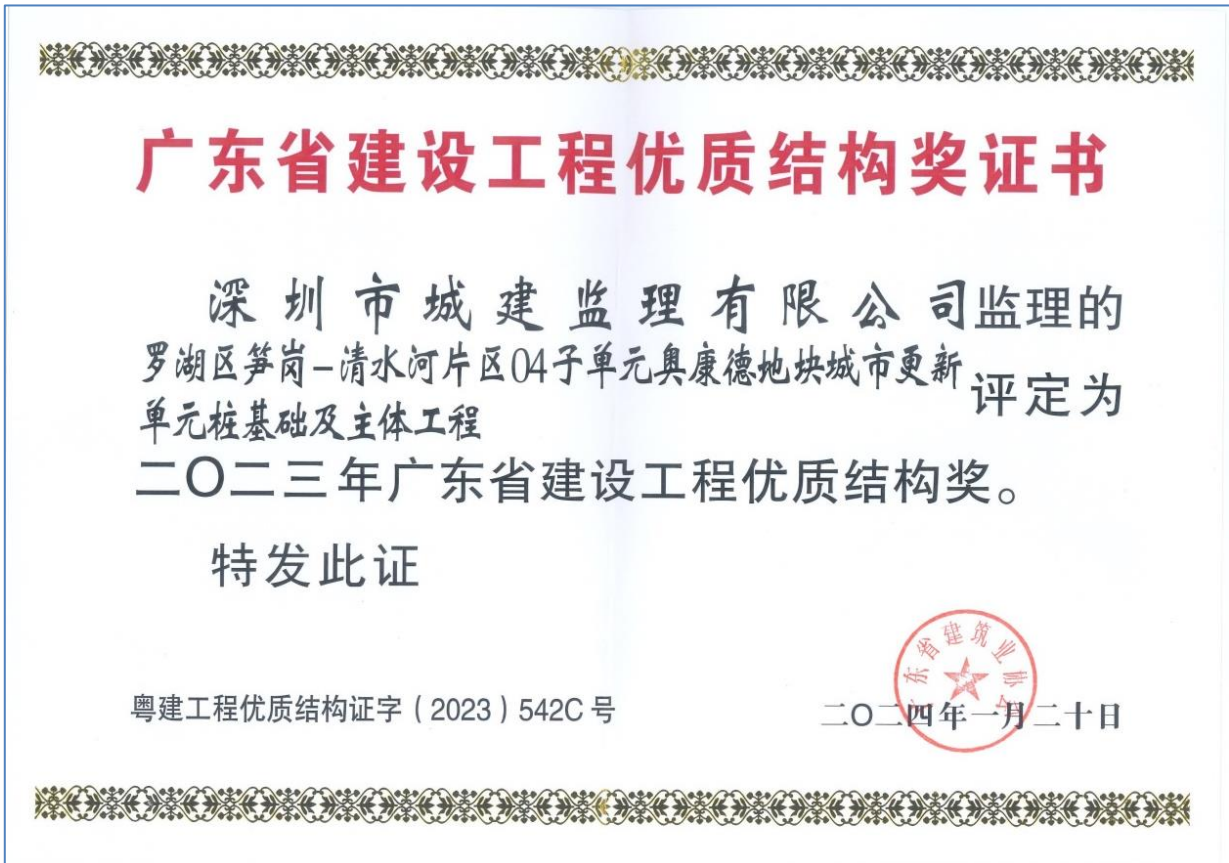
3、项目名称：万科金色家园二期四标段31-34幢、42-44幢、35-41幢工程；奖项名称：2021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获奖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1年5月28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微众银行大厦主体工程
获奖证书--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罗湖区笋岗-清水河片区04子单元奥康德地块城市更新单元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获奖证书--2024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3、万科金色家园二期四标段 31-34 幢、42-44 幢、35-41 幢工程
获奖证书--2021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证 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
万科金色家园二期四标段31-34幢、42-44幢、35-41幢工程 被评
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特发此证

粤建金匠证字(2021)061C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4、企业履约评价

企业履约评价

投标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评价单位：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优；评价时间：2024年12月30日；

2、项目名称：2022-2023年度校内修缮工程配套监理服务；评价单位：南方科技大学基建办公室；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优；评价时间：2023年10月13日；

3、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区金源工业园新建工程项目基础工程；评价单位：深市英耀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优秀；评价时间：2025年8月12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

附表 2: 履约评价报告

施工（监理）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 4 次评价）

项目名称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		
合同名称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监理）		
合同金额	557.2539 万元	合同类别	监理
履约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	段建春（变更记录： / ）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所处建设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报建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期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保修阶段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牵头部室评价得分	应得分 96，实得分： 92 分；		
牵头部室综合评价意见	监理人员能按规范、规程进行监理工作，现场监督工作到位，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项目获得“盐田区 2024 年度平安工地”。综合评价为“优”。		
评价人员签名	监理单位和人员本季度综合评价“优”。 		
相关部室评价得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部 相应内容评价： 1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室 相应内容评价： 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相关建设行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为负面清单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率： 96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分管领导审批意见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段建春，联系电话：186105751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工作人员电话：22322382。		



2、2022-2023 年度校内修缮工程配套监理服务

监理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2022-2023 年度校内修缮工程配套监理服务合同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3 日	
综合评价意见	<p>配备的项目监理人员的专业及人数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常驻人员稳定，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项目负责人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审核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应急预案等；安排组织各项目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签发开工令、暂停令和复工令；到工地现场检查施工单位施工质量、施工安全问题，确保施工工期按计划进行；编写每日工作日报和整理监理文件资料、组织项目预验收工作；认真地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工程监理服务工作。驻现场代表能够积极主动、认真廉洁地办理施工变更、进度款工程量审核、结算工程量审核等监理服务工作。</p>	
评价人员签名	<p>      </p>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93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p>履约单位联系人：</p> <p>联系电话：18820161194</p> 	

3、深圳市龙岗区金源工业园新建工程项目基础工程

履约评价

深圳市龙岗区金源工业园新建工程项目基础工程，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基坑长 88 米，宽 33.8 米，深度 13.8~15.3m，占地面积 3452.79m²。基础形式采用桩基础，共设 72 根混凝土灌注桩，所有桩桩端持力层均为微风化花岗岩，入岩深度不少于 3 米；地下室基础抗浮锚杆共 256 根，设计抗浮锚杆底岩土层为微风化花岗岩，入岩深度不少于 5 米，抗拔拉力值不小于 400KN。监理单位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该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对工程建设目标进行了有效地控制和管理，积极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维护我方的合法权益，为我方提供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意见，帮助我方实现预定的建设目标。本项目监理机构安排合理，人员到位并全部持证上岗，在履行合同的义务期间，遵守着严格监理、热情服务、秉公执行、一丝不苟的原则。其按照《监理规划》的要求，公正的维护各方的合法利益，有效地协助我方对本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方面进行监控。

综合各方面的意见，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在该项目的监理工作中评价为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英耀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业主：陈荣辉、吴福强）

日期：2025 年 08 月 12 日



五、拟派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拟派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姓名	雷育林	所属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作年限	17年
执业（注册）资格（如有）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		
代表业绩	项目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总建筑面积 33526 平方米，其中保留建筑面积 789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25635 平方米；合同金额：239.30 万元；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在该项目任职岗位：总监理工程师。（提供 1 项业绩即可）				

注：1、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2、业绩资料应能显示该人员是否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职务。

4、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合同编号：2020-001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局

受托人：深圳市城建监督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改扩建淘金山小学，学校原办学规模为 28 班/1400 个学位，扩建后将增加 8 班/400 个学位，学校总办学规模达到 36 班/1800 个学位，学校总建筑面积 33526 平方米，其中保留建筑面积 789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25635 平方米（地上 12035 平方米、地下 136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一栋地上 12 层、地下 3 层的综合楼和室外操场，以及保留建筑改造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8553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吕昱，身份证号码：440301197206273810，注册号：4400986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9 条补充条款第 9.4 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玖万叁仟零叁拾捌元零叁分

(¥2,393,038.03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2,273,386.13元+119,651.90元
=2,393,038.03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止，总计 158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止，共 85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9 号世纪

豪庭大厦 29B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3941115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84006001
标段名称: 布心小学等3所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8.223700万元
中标工期: 2140
项目经理(总监): 牛卫东



本工程于 2020-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22



查验码: 875681999025615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9-440303-83-01-10273703

编号 2023-1104 [改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路北侧淘金山小学
建设规模	37093.54平方米
合同工期	/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雷育林
工程总承包单位	/	项目经理	/

备注

◆◆◆ 2025-03-26项目总监由吴文东(44009371)变更为雷育林(44018549)◆◆◆ 2024-09-23施工范围由钢筋混凝土;金属门窗;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变更为钢筋混凝土;型钢混凝土;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8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268号	建筑面积	37093.5m ²	工程造价	19583.64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2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83-01-102737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JR20210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万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颖馨
副组长	何东明、雷育林、刘超
组员	赵中字、康巨人、黄海军、廖鸣秋、张瑞、林铭明、陈国京、章顺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刘超	章顺合、林铭明、杨晓雯、刘播、李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唐勇	陈国京、肖肃魏、魏子瑜
工程质控资料	黄海军	杨杰、张杨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鸣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	张瑞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陈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建工程师		
4	金威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5	吴颖馨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6	陈锦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工程师		
7	郭慧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8	李艳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9	曹林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专业工程师		
10	郭煜城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11	何东明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2	吴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13	卓建烽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14	冯梓超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15	吴裕子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成本经理	工程师	
16	陈世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17	麦俊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8	胡悦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9	巫家慧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	雷育林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1	叶煜毅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2	林铭明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3	陈国京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水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4	张先付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张先付
25	章顺合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章顺合
26	杨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杨杰
27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中宇
28	吕亮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吕亮
29	钟椿林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工程师	钟椿林
30	谢玉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谢玉
31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32	刘思佳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刘思佳
33	刘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超
34	郑光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光福
35	黄海军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黄海军
36	杨晓雯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杨晓雯
37	刘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刘播
38	张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张杨
39	曹诗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曹诗敏
40	杨国玉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杨国玉
41	黎正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师	工程师	黎正
42					
43					
44					
45					
46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1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在原学校篮球场及足球场上新建一栋12层的综合楼，项目实施后将包括36个普通教室和6个机动教室，可提供1620个学位，并配备有1个足球场，一个可容纳600多人的功能报告厅，2层食堂，一个室内体育馆和86个停车位，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268号，占地面积1.3万㎡，建筑面积37093.54㎡，总建筑高度为46.5m，地下室主要功能为：车库、设备用房、报告厅、餐厅；地上共13层功能为：1-5层为教学使用，6-13层为办公及生活服务用房，局部设有设备房。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颖颖</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5年8月10日</p>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获奖



6、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含项目总监）

6、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含项目总监）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雷育林	总监理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3.9-2026.4	
2	王岸青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3	林铭明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4	王集涛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2023.9-2026.4	
5	陈勇	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4.5-2026.4	
6	叶煜毅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7	罗钊华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8	滕明海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9	陶崧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10	杨杰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11	王立鹏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023.9-2026.4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项目总监：雷育林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雷育林

身份证号：36012319870816005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011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毕业证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 业 证 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305809022



学生 雷育林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八七年八月十六日, 于
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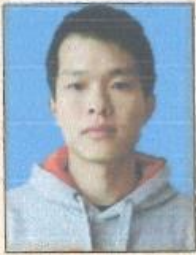


X00163157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2、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王岸青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证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王岸青</u>
核发日期： <u>2023</u> 年 <u>10</u> 月 <u>7</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30820</u>	身份证号： <u>441481198703262912</u>
	学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土木工程</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岸青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三 月二十六日生，于一〇一三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十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505003078

二〇一五年 十 月 三十 日

广东省教育厅制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岸青

身份证号：4414811987032629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65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林铭明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证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林铭明</u>
核发日期： <u>2022</u> 年 <u>9</u> 月 <u>29</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20881</u>	身份证号： <u>362428199507287737</u>
	学 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土木工程</u>
	技术职称： <u>助理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

毕业证

中国农业大学	学生 <u>林铭明</u> 性别 <u>男</u> ，一九九五 年
毕 业 证 书	七 月 二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八 年 三 月
	至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在本校
	<u>土木工程</u>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专科升本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u>孙其信</u> (签字章)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高厅[2001]7号	学校(院) <u>中国农业大学</u>
注册 号： <u>100197202105005216</u>	二〇二一 年 二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铭明

身份证号：36242819950728773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443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8月19日



4、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王集涛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内蒙古自治区
 人事厅制

Made by the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持证人签名 王集涛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p>姓名 <u>王集涛</u> Full Name</p> <p>性别 <u>男</u> Sex</p> <p>出生年月 <u>1968/08</u> Date of Birth</p>	<p>专业名称 <u>建筑(施工)</u> Speciality</p> <p>资格级别 <u>高级</u> Status and rank</p> <p>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Level</p> <p>授予时间 <u>2009/11/14</u> Conferment Date</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呼和浩特市人事局</p> <p>发证单位 <u>呼和浩特市人事局</u> Administration Unit</p> <p>证书编号 <u>09110105</u> Certificate No.</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情况</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注册有效期:</td> <td></td> </tr> <tr> <td>工作单位:</td> <td></td> </tr> <tr> <td>注册部门印章:</td> <td></td> </tr> <tr> <td>注册日期:</td> <td>年 月 日</td> </tr> <tr> <td>注册有效期:</td> <td></td> </tr> <tr> <td>工作单位:</td> <td></td> </tr> <tr> <td>注册部门印章:</td> <td></td> </tr> <tr> <td>注册日期:</td> <td>年 月 日</td> </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注: 注册管理情况由注册管理机构填写</p>	注册有效期:		工作单位:		注册部门印章:		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有效期:		工作单位:		注册部门印章:		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有效期:																	
工作单位:																	
注册部门印章:																	
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注册有效期:																	
工作单位:																	
注册部门印章:																	
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集涛

社保电脑号：641858613

身份证号码：15010219680814409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2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3	706015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4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5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6	706015	4400.0	704.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7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8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9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0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1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2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3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4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5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6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7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8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9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0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1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3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6	04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8.8
合计			23743.66	11652.32			11123.66	4231.02			1041.02		1208.24	1031.68		27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c25b2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5、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陈勇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7日
- 2026年10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陈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9月29日
注册编号：44022705
注册执业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7年05月13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陈勇
个人签名：陈勇
签名日期：2026.4.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8日

职称证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陈勇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市政工程-给排水与环境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 报 单 位:	天津市兴盛津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呈 报 单 位: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	421381199009296915	
证 书 编 号:	2022C004511	
验 证 网 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颁 证 机 关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 生 陈勇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二二年三月至二〇二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 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405600426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勇

社保电脑号：643445915

身份证号码：4213811990092969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060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7060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70601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1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2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3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4	706015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18139.02	8696.0			8244.28	3190.08			797.64		830.02	670.32		16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a42e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6、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叶煜毅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叶煜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321199609223112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1120602

初次发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22 日
换证日期：2023 年 7 月 21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11 月 21 日

广东省安全员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盖章)

姓名 叶煜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321199609223112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21120005

初次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1 日
换证日期：2023 年 7 月 21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11 月 30 日

职称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煜毅

社保电脑号：813023424

身份证号码：445321199609223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代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a0c7dbfc6da）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代理有限公司



7、监理员：罗钊华

广东省监理员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罗钊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0881199812201972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100149

初次发证日期：2020年10月9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8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钊华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室内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海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231202006002609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edu.cn>

8、监理员：滕明海

广东省监理员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滕明海

社保电脑号：808450970

身份证号码：5222302000062513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a0c7ddcfd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9、监理员：陶崧

广东省监理员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陶崧
性别：男
身份证号：232326199802153232
专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3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1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编号：C21020279



R8M0L3D4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陶崧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监理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于印波

证书编号：127251202006000504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崧

社保电脑号：805800514

身份证号码：2323261998021532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Rows include monthly data from 2023 to 2026 and a total row.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defca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10、监理员：杨杰

广东省监理员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杰

社保电脑号：813042881

身份证号码：441625200112054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70.91 612.64 164.96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c7ddd6ebk）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11、监理员：王立鹏

广东省监理员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王立鹏
性别：男
身份证号：620423199610093316
专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 年 10 月 3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书编号：C23110157



W6C304R9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立鹏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十月九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宜春学院

校（院）长：礼电

证书编号：104171201706101129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立鹏

社保电脑号：801589464

身份证号码：620423199610093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83.24	622.88		167.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a0c7ddca4bw）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6015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